

银川市锦旺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股东大会届次

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

(二)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部门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。

(四)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开始时间：2018 年 4 月 20 日 9 时 00 分

结束时间：2018 年 4 月 20 日 12 时 00 分

(五)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。

(六)出席对象

1.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4 月 17 日，

2.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

3.宁夏玺信律师事务所

(七)会议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1. 审议《2017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；

2. 审议《2017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；

3、审议《2017 年度报告及摘要》；

4、审议《关于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；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登记方式

(1)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(2)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(3)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(4)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。

(二)登记时间: 2018 年 4 月 20 日 8 时 0 分-9 时 0 分

(三)登记地点:

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(一)会议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杨丽芸；

联系电话：0951-7656020、15009687011；

传真：0951-7656020；

联系地址：银川市金凤区庆丰街艾依公寓 501 室；

电子邮箱：yangliyun731@163.com。

(二)会议费用：出席会议人员食宿、交通及其他有关费用自理。

(三)临时提案

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 10 天前提交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.《银川市锦旺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- 2.《银川市锦旺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- 3.《银川市锦旺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银川市锦旺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3 月 30 日